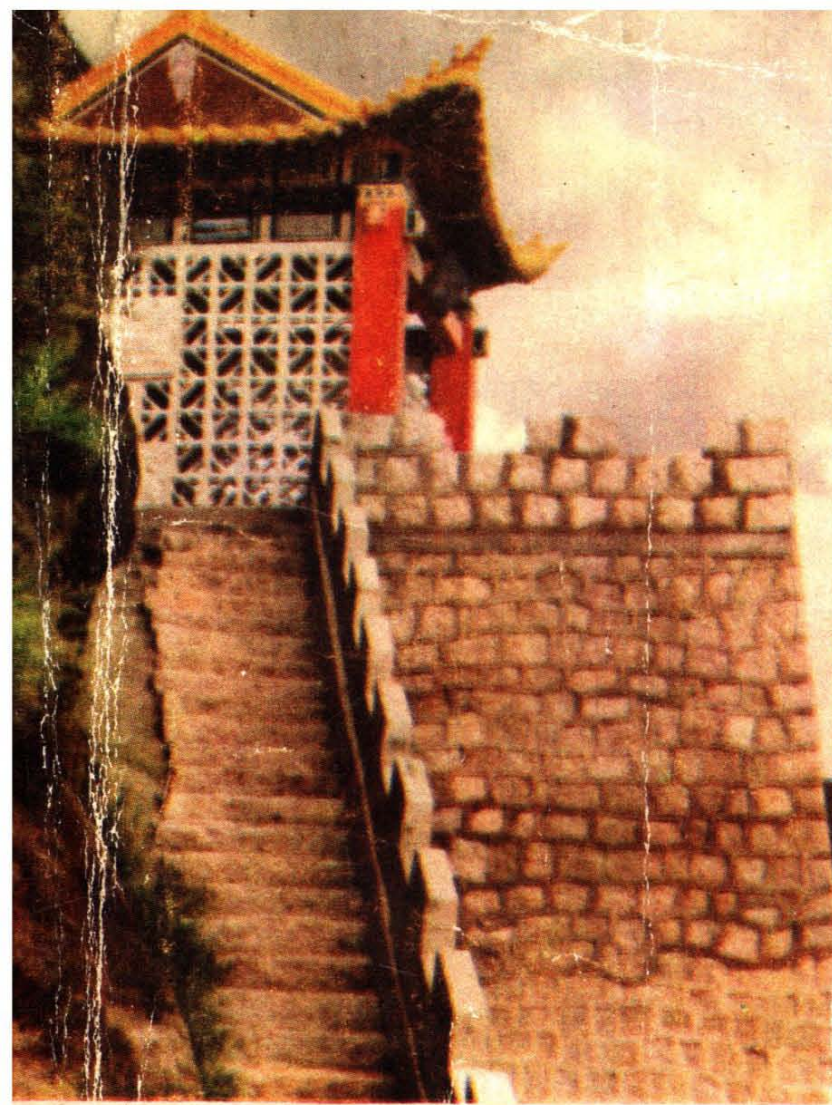


# 吉林市沿革与大事

吉林市地名学会出版



# 吉林市沿革与大事

(1673—1985)

董学增 编写  
翟立伟 编写  
邢国志 审稿

吉林市地名学会

1986.7.1

吉 林 市 沿 革 与 大 事

董 学 增 编

翟 立 伟

邢 国 志 审 稿

吉林市地名学会出版  
吉林市印刷制本厂印刷

$\frac{1}{32}$  25万字

1986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000

成本 2元5角

## 前 言

亲爱的读者，我们以爱乡报国之情，在盛世修志的感召下，不揣孤陋寡闻、学浅才疏，大胆地编纂了这本《吉林市沿革与大事》(1673—1985年)，作为纪念吉林设治三百一十周年和中国共产党诞生六十五周年的一份微薄献礼。

吉林是座古老的城市，它锺灵毓秀，得天独厚，堪称松花江畔的一颗明珠；资源丰富，可谓物华天宝，令人垂青。数百年来在这块土地上演出了一幕又一幕动人心魄的历史活剧，值得大书特书。

今天的吉林是从昨天和前天的吉林发展而来的，它同伟大祖国一起历经了沧桑，这里的各族人民，在反对封建主义压榨、反对帝国主义侵略以及同自然灾害的斗争中，曾经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推动了历史的前进。近千年来、特别是自吉林有了中国共产党的组织以来，英雄的吉林人民又为争取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和人民民主进行了前仆后继的浴血奋战，终于赢得了吉林的解放、新中国的诞生，使吉林步入崭新的社会主义历史阶段。解放以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直接领导下，三千多万勤劳智慧的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又用自己的双手和才智谱写了一曲又一曲社会主人建设的篇章，使吉林城乡旧貌变新颜。明天和后天的吉林，正期待着我们这一代以及后人去开拓，去建设，吉林正以青春的英姿向着四个现代化迈进，不久的将来，一个更加美好的、令人仰慕的新吉林就会出现在祖国东北大地上。

历史是一面镜子，编纂乡土史志，宣传家乡历史，为两



个文明建设服务，是我们史志工作者义不容辞的使命。一旦本书能够在吉林市编史修志工作中和地方史研究以及文物征集工作中起到一点抛砖引玉和穿针引线的作用，那就是我们最大的期望和快慰。这一切，首先应当归功于过去和现在的史志学者的辛勤劳作，而我们不过是做了一点查阅、筛选、编辑和审订的工作。

本书是由董学增、翟立伟等同志利用业余时间分工编写的。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占有资料不全，加上时间仓促，挂漏与错误肯定存在，为此恳望读者与专家批评匡正，以便今后进一步补充修改。

邢国志 谨志

1986年7月1日于吉林市

## 几点说明

一、《吉林市沿革与大事》的时间起止——从1673到1985年，共计312年；地域范围——以吉林市区为中心，兼顾所辖郊区和永吉、舒兰、蛟河、磐石、桦甸五县。由于长期以来吉林是军府、州厅、道县的中心，所以与吉林有关联、而今又不属于吉林地区的重大事件（尤其是行政建置的变化）也适当反映。

二、从实际出发，略古详今，收集了建置沿革、行政区划、政治统治、军事活动、经济建设、外事交涉、文化教育、灾情疾疫、宗教礼俗、人口变化尤其是革命斗争等各个方面。

三、鸦片战争（1840年）以前采用阴历计年月，同时标明公元计年。由于同一个阴历年的年初和年末会跨两个公元计年，请读者明鉴。鸦片战争以后采用公历计年月日。准确月、日不清者，以是年、是月记述。在同一年、月、日中有两件以上大事时，以△号标明。

四、凡属建置沿革、行政区划的内容，不在大事中罗列，单独列表反映。为了眉目清楚，吉林市（包括郊区）和所辖五县分别列表。

五、同吉林有密切关联或深刻影响的属于全国、东北或伪满州国的大事，如诏谕、法令、条约、事件或简要提及，或作为背景交待，无直接关系者，一律从略。

六、本书参考引用几十种专著、志书，还有许多报刊、档案和调查采访资料，为节省篇幅，除少数标明出处外，大多从略。为了便于进一步查阅，谨将参考引用书刊和主要文章目录统列于大事之后。

# 目 录

一、吉林市行政区划名称沿革表·····	1
二、吉林市解放前（1673—1948.3.9）大事·····	57
三、吉林市解放后（1948.3.9—1985）大事·····	226
四、引用参考书刊及主要文章目录·····	480
五、后记·····	488

# 一、吉林市行政区划名称沿革表

## (一)、吉林城市(含郊区)行政区划名称沿革表

公元	年 号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673	康熙十二年	→ 在宁古塔副都统安珠瑚监督下始修吉林乌拉(简称吉林)城。东、西、北、三面竖立松木为墙,南面倚靠松花江,周长7华里零180步。
1676	康熙十五年	→ 宁古塔将军移驻吉林。
1727	雍正五年	→ 置永吉州,州治吉林。永吉州辖地:东至昂邦夺河大岭200里已裁泰宁县界;西至威远堡边门里开原县界;南至讷秦窝集730里,外为宁古塔将军专辖界;北至法特门210里长宁县界。隶于奉天府尹。
1747	乾隆十二年	→ 改永吉州为吉林厅,辖区未变。



公元	年 号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757	乾隆二十二年	<p>改宁古塔将军为镇守吉林乌拉等处将军（简称吉林将军）。吉林将军辖区：东至海（日本海）3,000余里；西至威远堡门595里开原县界；南至长白山1,300余里；北至拉哈福阿色库600余里蒙古界。</p>
1867	同治六年	<p>吉林城木墙改为土墙，共设八门，即东莱、朝阳、迎恩、福绥、德胜、北极、致和和巴尔虎门。周长14华里零258步3尺7寸（含南面江堤）。</p>
1882	光绪八年	<p>设吉林分巡道。吉林厅升为吉林府，府辖17社、4牌、1街。17社：居仁、永智、诚信、克勤、存俭、兴订、耕读、敦厚、崇礼、诚忠、交行、忠信、笃行、勤理、勤治、博文、尚礼；4牌：农字头牌，夫字2牌、耕字3牌、耘字4牌；1街：乌拉街。</p>

公元	年 号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883	光绪九年	→ 吉林城土墙改为砖墙，城区同前。
1907	光绪三十三年	→ 撤消吉林分巡道，改设吉林行省，省治吉林城，辖区小于吉林将军时期，大于今日。
1909	宣统元年	→ 吉林府属吉林省西南路道。
1913	民国二年	→ 改吉林府为吉林县，辖地：东至额穆界，南至桦甸县，西至双阳界，北至舒兰界。隶西南路道。
1914	民国三年	→ 改西南路为吉长道，吉长道尹公署从长春迁驻吉林县城（即吉林城）。吉林县隶吉长道。
1929	民国十八年	→ 改吉林县为永吉县，辖十区，详见永吉县沿革表。永吉县隶属吉林省。省治吉林城。

公元	年 号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936	民国二十五年 伪康德三年	<p>吉林城设市政筹备处，吉林城设一、二、四、五区。</p>
		<p>4月1日正式设吉林市，市区辖：昌邑、船营、朝阳、通天、德胜五个区。旧城城墙开始拆除。</p>
1942	民国三十一年 伪康德九年	<p>吉林市增辖白山、江南、江北、龙潭、兴隆五个区。</p>
1945	民国三十四年	<p>9月国民党成立“吉林地方治安维持会”，10月共产党组建吉林市政府。</p>
		<p>3月10日吉林省人民政府从延吉迁到吉林，3月23日正式成立吉林市人民政府。</p>

公元	年 号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948	民国三十七年	<p data-bbox="645 421 1270 682">→ 7月12日吉林市郊江南、白山、江北、兴隆、龙潭五个区成立区人民政府，共辖37个行政村，建立村政府和农会。</p> <p data-bbox="645 721 1270 981">→ 吉林市共分10个区：昌邑、朝阳、通天、德胜、船营为市内五区；白山、江南、龙潭、江北、兴隆为市郊五区。</p> <p data-bbox="645 1021 1270 1162">→ 5月1日，吉林省政府通令设吉林市和丰满特区。</p>
1949	民国三十八年	<p data-bbox="645 1197 1270 1520">→ 7月10日，取消街公所，改设派出所，区政府改为区公所。7月16日，<u>市内五区原有47个街政府</u>，合并划为25个公安派出所。</p> <p data-bbox="645 1560 1270 1756">→ 10月14日，撤销龙潭区，将其所辖行政村分别划归江南、江北两区。吉林市共有9个区。</p>

公元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950	<p>4月13日，撤销市内朝阳、昌邑、通天、德胜、船营五个区公所。</p>
	<p>8月23日，将市郊江北、兴隆、江南、白山四个区人民政府分别改称一、二、三、四区人民政府。</p>
	<p>11月17日，吉林市建立25个街公所，5个中心街公所。</p>
1951	<p>8月23日，将市内五区改称一、二、三、四、五区人民政府；将市郊一、二、三、四区人民政府改称六、七、八、九区人民政府。</p>
	<p>12月26日，将丰满特区及永吉县第二区九个村划归吉林市领导，吉林市辖10个区。</p>
1952	<p>8月2日，吉林市郊增加一个区，变为5个区，市辖区共11个。</p>

公元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953	<p>5月1日、吉林市原十一个区(包括丰满特区)调整为九个区。其中一、四、七、八区为工业区；二、三区为城市混合区；五、六、九区为农业区。</p>
	<p>5月5日，将吉林市原有51个村、27个街整顿为39个村、45个街，并将街公所改建为群众自治性的街道委员会，将全市原有1,866个居民组调整为1,554个居民组。</p>
	<p>5月12日，吉林市政府确定九区、四间房村、哈达湾村、大屯村、棋盘街村人民政府、分别成立区、村级民族民主联合政府。</p>
	<p>9月1日，决定将吉林省人民政府迁往长春，吉林市不兼省会。9月27日吉林市人民政府迁至原省政府（现市政府）办公。</p>
	<p>4月19日，将永吉县九站、头台子、二道岭子、炮手、九座庙、安达、夏汉沟、李家、柳村、张三、虎牛沟等十一个村和小官屯村靠吉林市的一部分划归吉林市管辖。</p>



公元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955	<p>6月13日，将永吉县的南三道沟村、百家村、下洼子村、二台子村、孤店子村、大红土霞村、寇家村和兴隆村划归吉林市管辖。</p> <p>12月10日，吉林市将九个区改划成10个区，32个街，23个乡。街道建立街道办事处，市郊农村建立乡。将九个区的名称由数字改为地名，一区改称昌邑区，二区改称通天区，三区改称船营区，四区改称龙潭区，五区改称江南区，六区改称白山区，七区改称丰满区，八区改称哈达湾区，九区改称大屯区。新设九站区。</p>
1957	<p>7月23日，将白山、江南、大屯、九站四个区撤销，成立郊区人民委员会，归其所属。吉林市辖七个区。</p>
	<p>9月27日，永吉、磐石、桦甸、舒兰、蛟河等五县，由吉林市领导。</p>
1958	<p>本年撤销通天区，将所辖地区分别划归昌邑、船营二区。南京街以东划归昌邑区，以西划归船营区。吉林市辖六个区。</p>

公元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p>本年街道居民和农业社，组成昌邑、龙潭、船营、铁路、丰满、九站、江南、哈达湾等八个人民公社。</p>
1959	<p>9月8日，将永吉县大绥河、二道河子、旺起三个乡和口前人民公社三家子管理区，乌拉街人民公社南兰、南岗子、金刚、四间房、金珠、兴隆、荒地、三台子、四台子、新立等十个管理区划归吉林市。</p>
1961	<p>本年吉林市市辖区变为昌邑、船营、龙潭、哈达湾、丰满、郊区六个区。</p>
1964	<p>6月24日，调整吉林市区、郊区建制，保留昌邑、船营、龙潭三个市区、一个郊区的建制。将哈达湾并入昌邑区，将九站街道办事处划归昌邑区；撤销丰满区建制，改设丰满街道办事处，划归船营区；将江南桥头、大长屯两个街道办事处划归船营区；将牯牛河以南划归龙潭区。吉林市辖四个区。</p>

公元	区划名称变动及设置
1966	<p>1月24日,设立永吉专区,辖永吉、舒兰、磐石、蛟河、桦甸五县。吉林市辖昌邑、船营、龙潭、郊区四个区。</p>
1959	<p>3月21日,成立吉林市革命委员会。</p> <p>5月14日,永吉专区与吉林市合并,撤销永吉专区,将永吉、舒兰、磐石、蛟河、桦甸五县划归吉林市领导。</p>
	<p>5月29日,党政分属办公,革委会改为吉林市人民政府。</p>
1979	<p>1月20日,调整部分街道行政区划。在原有32个街道办事处的基础上,又增加13个街道办事处,计45个街道办事处。其中:船营14个,昌邑14个,龙潭12个,郊区5个。部分街道改变名称:合江街道办事处改为新地号街道办事处,东市场街道办事处改为文庙街道办事处,龙潭街道办事处改为滨江街道办事处。</p>